

中共南京审计大学机关委员会

机关党委发〔2021〕2号

机关党委关于切实学好党史学习教育四本“必读书”的通知

机关各党支部：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是党史学习教育的指定书目。四本“必读书”的学习应作为各支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最基本的规定动作抓牢抓实。为切实做好该项工作，将党史学习教育层层压实，机关党委综合有关要求、结合实际，特作如下要求：

一、完善一份学习计划。以四本“必读书”为主要学习内容，详细制定完善支部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人员、时间、内容（具体篇目）和效果。

二、形成一份读书笔记。在“原原本本读原文”上下功夫，全体党员每一本书都要做到一字一句、逐字逐句、原原本本地

学，全面科学领会书籍著作中的丰富内涵，深刻把握核心内容、精神实质，端正学习态度，做好学习笔记，最终将学习化为思想力量。

三、坚持一项组织制度。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组织全体党员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四本“必读书”的专题集中学习。

四、组织一次主题研讨。围绕“学党史 悟思想”“学党史 办实事”“学党史 开新局”等专题，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江苏教育现代化实践与我校教育改革发展实际组织全体党员开展专题研讨至少一次。

五、上好一次主题党课。党员领导干部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宣讲等工作于“七一”前后在一定范围内主讲党史专题党课至少1次；支部书记要面向支部全体党员主讲党史专题党课至少1次。

六、开展一次现场教学。结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在校内党员实境课堂或校外红色教育基地开展1次现场教学。

七、完成一次专题调研。全体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基层师生群众一线，结合部门重点工作，结合服务型机关建设，开展调查研究，撰写调研报告至少1篇。

八、参加一次知识竞赛。6月，组织各支部全体党员参加学校组织的党史知识竞赛，检查四本“必读书”的学习效果。

九、撰写一篇心得体会。每位党员撰写学习体会或者读书心得1篇，由支部组织总结交流，党员领导干部在交流会上汇报心得或体会，至少1次。

十、为师生办一件实事。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找准查实

部门服务对象的困难事、烦心事，选立至少一项“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创新工作机制、优化办事流程，努力让师生少跑腿好办事；党员领导干部要根据工作职责和自身能力特长主动认领1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切实帮助师生解决困难。

请各支部认真完成以上“十个一”任务，机关党委将对支部的“三会一课”记录和党员的学习笔记进行随机检查，结果纳入年底党支部考核。

特此通知。

中共南京审计大学机关委员会

2021年5月11日

抄送：

南京审计大学机关党委

2021年5月11日印发
